



##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策略聯盟計畫實施辦法

中華民國101年11月12日第13次行政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102年11月25日第15次行政會議修訂

- 一、為深耕本校與高中職學校雙方互動合作關係。特訂定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策略聯盟計畫實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二、合作對象：各高中職新生就讀本校人數達20人以上，並參與本校本辦法之重點學校。
- 三、合作模式與辦法：
  - (一) 本校提供師資、課程、設備與教育資源的共享，並協助升學輔導使學生了解各科系發展與方向，落實互動合作關係。
  - (二) 本校支援高中職協同教學、科展、創意教學與專題製作，以促進學生多元發展，落實務實致用之技職教育目標。
  - (三) 本校補助金額，以本學年度入學本校新生每人2,000元計算，並依本辦法執行。
  - (四) 經費運用方式採總經費50%當作弱勢助學，50%當作協助高中職提升教學品質與行政績效使用。
  - (五) 協助本校推展相關招生活動。
- 四、本辦法所需經費由秘書室於年度預算中編列。
- 五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